

淄博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

淄高新征调公告〔2025〕19号

2025年3月6日，淄博市人民政府发布征收土地预告(高新征预告〔2024〕9号)，并组织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农业农村事业中心等部门以及四宝山街道办事处，召集拟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于2025年4月2日，对拟征收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情况共同开展了土地现状调查，现将调查结果予以公示（调查结果详见附件1、2），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本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发布之日起计算。拟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复核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逾期未提交书面复核申请的，视为无异议。

特此公示。

联系人：王宁，联系电话：0533-3579919，联系地址：淄博高新区火炬大厦706。

附件：1.拟征收土地勘测定界图
2.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5年4月14日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公章）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公章）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公章）

四宝山街道办事处（公章）

曹三村村民委员会（公章）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土地所有权)

调查时间: 2025年 4月 2日

征收土地預告文号			高新征預告[2025]9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民祥路以南、鲁泰大道以北、青龍山路以西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鲁(2024)淄博高新区不动产权第0004934号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人			张店区四宝山街道办事处曹三村民委员会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情况				
地类			面积	
			公顷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水田		
		水浇地	0.1911	
		旱地		
		其中: 永久基本农田		
	园地			
	林地		0.0088	
	草地			
	农村道路			
建设用地			0.0017	
未利用地				
合计			0.2016	
全村总人口(人)		1853	全村土地面积(公顷)	324.82
全村耕地面积(公顷)		37.76	人均耕地面积(公顷)	0.02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负责人或代表人(签字): 2025年 4月 2日	
备注		土地所有权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名或者拒绝签名的, 在此说明并提供见证材料。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郭

财政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郭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戚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人(签字): 王

辅助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张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土地使用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所有权)

调查时间:2025年4月2日

征收土地预告文号	高新征预告[2025]9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民祥路以南、鲁泰大道以北、青龙山路以西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类型	集体土地所有权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承包/流转合同号、台账记录)	鲁(2024)淄博高新区不动产权第0004934号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人	张店区回宝山街道办事处曹三村农民集体					
证载(合同、台账)土地面积	568.85m ²					
拟征收土地面积	0.206公顷(30240亩)					
地上附着物(不含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情况						
序号	地上附着物、 青苗所有权人	名称	种类/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刘多良	梨树	初发		0.1亩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土地使用权人 (签字摺印或盖章):		地上附着物、青苗所有权人 (签字捺印或盖章):		
						
2025年4月2日		2025年4月2日		2025年4月2日		
备注: 313070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王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人(签字): 王

财政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郭

辅助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张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戚

注意事项: 1. 本表为“一户一表”参考表格, 各地根据实际情况, 可制定“多户一表”表格使用。

2. 本表适用于在宅基地使用权和农村村民住宅所有权现状调查中没有体现的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所有权状况。

3. 相关权利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字或者拒绝签字的, 应据实予以说明并留存影像资料等证

4. 表格对应信息缺失的, 填“无”, 但应当在备注中说明信息缺失原因。

5. 涉及违建或者手续不全等情况的, 应在备注栏一并说明。

证 明

本次拟征收曹三村位于民祥路以南、鲁泰大道以北、金晶大道以东，曹三村辖区内土地不涉及承包经营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均归曹三村集体所有，由曹三村集体管理。

特此说明。

四宝山街道办事处

2025年4月2日

曹三村村民委员会

2025年4月2日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

2025年4月2日

公告（示）张贴记录单

张贴时间	张贴地点		张贴公告（示） 名称、文号	
2025.4.14	张店区四宝山街道办事处曹三村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 淄高新征调国土告[2025]19号	
张贴人 (本人签字 捺印)	姓名	身份证号	单位	联系方式
			宝山街道办事处	13963301111
			高新区自然资源局	15163301111
见证人 (本人签字 捺印)			曹三村	13963301111
			曹三村	15163301111
该公告（示）于2025年4月15日至2025年4月21日在曹三村农村集体经 济组织张贴。				

照片粘贴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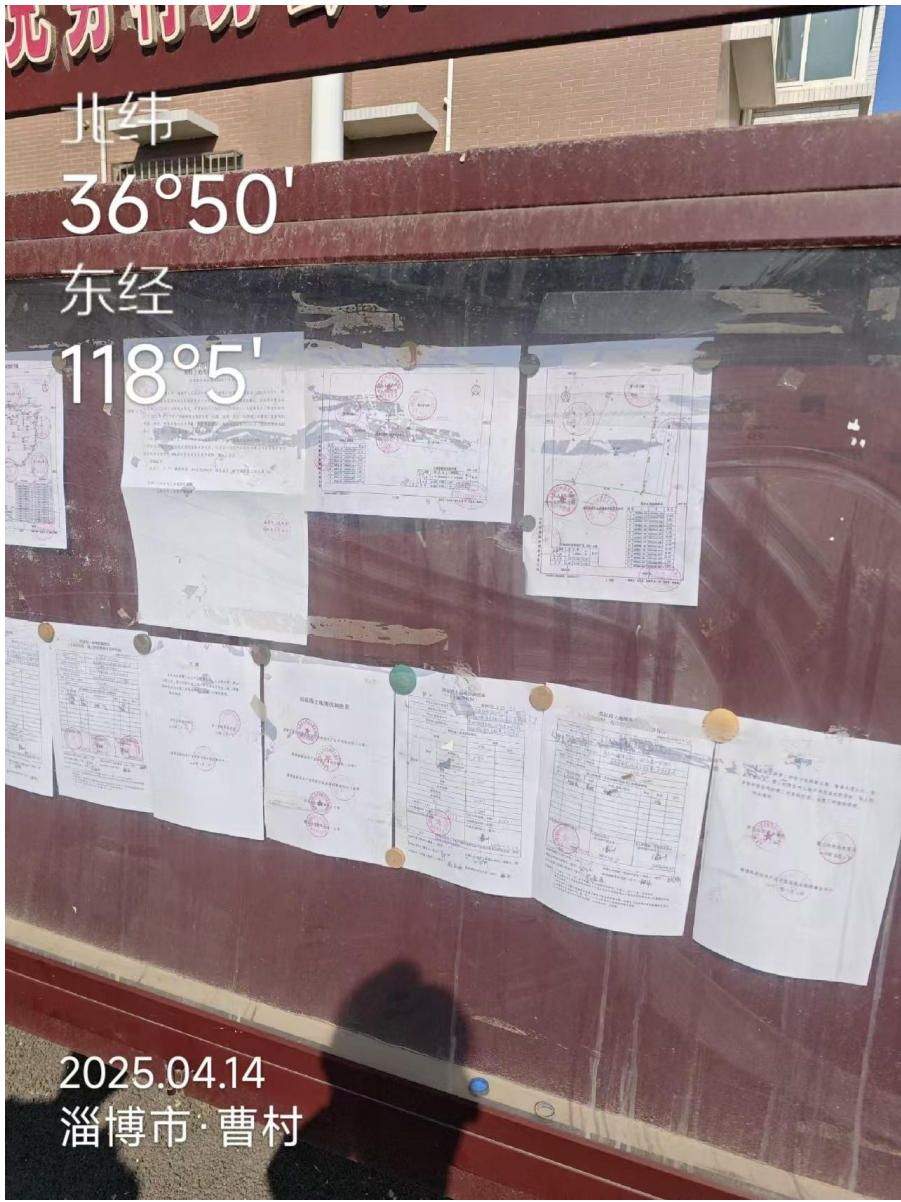
1. 远景照片



2. 中景照片



3. 近景照片



拍摄时间： 2025.4.14

拍摄地点： 四宝山街道曹三村

拍 摄 人： 于文华